

江南新城（阳湖片区）市政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EPC全过程检测服务采购项目（二次）中标公告

本项目（项目编号HJACG2020G060-2）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政府采购，现将具体成交情况公告如下

项目名称	采购期限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	中标供应商	中标费率	主要中标标的	评标专家名单
江南新城（阳湖片区）市政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EPC全过程检测服务采购项目（二次）	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的全过程试验检测。	名称：黄山市屯溪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黄山市屯溪城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黄山市屯溪区洽阳路6号 联系人：周工 联系方式：0559-2325839	名称：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黄山市屯溪区利港尚公馆2号楼11层 项目负责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559-2324200 收费标准：按合同约定 收费金额：9000元	名称：安徽省建设工程测试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花园大道9号	0.31%	名称：江南新城（阳湖片区）市政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项目EPC全过程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品牌：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朱林飞 李莹 吴泽浩 叶军 张志勇
项目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类						
项目服务要求	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的全过程试验检测。						
中标供应商业绩	1、芜湖市轨道交通 1 号线、2 号线一期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合同； 2、肥东县经开区燎原路（岱河路-关井路）等九条道路工程检测； 3、裕溪路三标段（影香亭路-桥头集路）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 4、合肥市蓬莱路跨派河桥（云谷路-芮祠路）工程第三方质量检测； 5、利辛县国省干线建设工程 PPP 项目第三方检测项目； 6、肥西县宜城路（潭冲路-深圳路）建设工程第三方检测						

其他	<p>1、采购公告（投标邀请书）发布日期：<u>2020年06月03日</u>；</p> <p>2、开标（采购）日期：<u>2020年06月29日</u>；</p> <p>3、本中标公告期限为<u>2020年06月30日至2020年07月01日</u>；</p> <p>4、对中标结果有质疑的，投标人最迟应在本中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在工作时间向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材料递交地址：浙江兴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黄山市屯溪区利港尚公馆2号楼11层），联系电话：0559-2324200。</p> <p>5、若投标人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黄山市屯溪区财政局（联系电话：0559-2596425）提出投诉。</p>
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现将质疑提起的条件及不予受理的情形告知如下：</p> <p>（一）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质疑材料应当包括以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别号（如有）； 3、被质疑人名称； 4、具体的质疑事项、基本事实及必要的证明材料； 5、明确的请求及主张； 6、必要的法律依据； 7、提起质疑的日期。 <p>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需有委托授权书）签字并加盖公章。</p> <p>质疑人需要修改、补充质疑材料的，应当在质疑期内提交修改或补充材料。</p> <p>（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2、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3、质疑材料不完整的； 4、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5、对其他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6、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